

您有困難支付房屋助金嗎？



服務對象

- 三藩市居民，及
- 六十歲或以上，或年輕的殘障人士，及
- 有困難支付房屋租金

計劃要求

- 個人年收入不能超過\$40,350
- 缺乏穩定的居所或面臨無家可歸的風險（須支付其收入的70%或以上來繳付房租）
- 現時並沒有獲得其他的房屋補貼

須提交的證件來申請

- 收入證明（例如：銀行月結單，社會安全補助金或殘障福利金信件，報稅表）
- 居住證明（例如：水/電/電話費單，福利信件）
- 與業主的租賃協議
- 由業主填寫及簽署的W-9 表格
- 加州駕駛或身份証

如要詳情，歡迎與我們聯繫

4 1 5 . 5 3 3 . 6 8 9 9

安老自助處—社會服務部
三藩市科爾尼街829號

注意：所有申請個案將以先到先得獲取服務的方式接收，並按逐個案處理。提交申請並不保證批准或者申請資助的補貼金額。

此服務經費全由三藩市殘障人士與長者服務部資助。